

三部门严打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

通报 20 多起涉危废案件



从今年4月起,生态环境部、最高人民法院以及公安部(以下简称3部门),在全国范围集中开展打击危险废物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其中,3部门严打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已经连续进行了两年。

近日,生态环境部公开通报了一批涉及危险废物以及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的典型案件。针对两类违法问题,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指出,有的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案件情节十分恶劣。有的自动监测数据造假案件“性质恶劣,后果严重”。记者注意到,相当数量的案件涉嫌构成犯罪,有的涉案人员已经被刑事处罚。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指出,下半年,3部门将继续联合开展专项行动。3部门要求,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要进一步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相关违法犯罪行为。

贴胶布 84 消毒液 浸泡逃避监测

2020年3月20日,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环境监察大队执法人员在尉氏县宏兴新型建筑材料厂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这家公司调试人员采用84消毒液浸泡烟气连续监测系统预处理系统中的空气滤芯,并将浸泡后的滤芯重新安装于设备中,干扰了自动监测设备对外排废气的污染物浓度监测。

2020年4月26日,安徽省环境监察局、阜阳市环境监察支队和颍东区环境监察大队执法人员在阜阳县鼎胜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这家公司烟气自动监测设备烟尘仪接受镜片上贴有黑色绝缘胶布。经调查,执法人员确定,这家公司故意在监测仪器上粘贴黑色绝缘胶布以逃避监管,进而导致自动监测数据失真。

2020年5月8日,江西省抚州市宜黄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通过自动监控数据平台发现宜黄县金丰纸业有限公司自动监测数据异常。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发现,这家公司自动监测设备采样头被插入连接自来水龙头的铁桶内,自动监测设备抽取铁桶内自来水采样监测。

用84消毒液浸泡监测空气滤芯;给自动监测设备贴上绝缘胶布;将监测设备采样头插入装有自来水的水桶……为逃避监管,企业在自动监测设施上弄虚作假可谓无所不用其极。

对于这样的造假行为,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司司长柏仇勇明确表态,生态环境部对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零容忍”,并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他说,为严厉打击这类造假行为,今年,3部门在全国集中开展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

对于用84消毒液浸泡监测空气滤芯等3起案件,生态环境部透露,宏兴新型建筑材料厂用84消毒液浸泡空气滤芯案件中,企业被行政处罚款3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被刑事拘留,公安机关也已介入阜阳县鼎胜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给监测设备贴胶布案件中,在依法对企业进行10万元罚款的同时,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已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公司法定代表人被行政拘留10天。金丰纸业有限公司将采样探头插入自来水案件中,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在对宜黄县金丰纸业有限公司作出行政处罚款30万元的同时,公司污水处理负责人被行政拘留6日,案件已移送公安机关。

7月27日,生态环境部再次通报天津中天海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等6起案件。至此,今年以来,生态环境部公开通报的监测设施造假案件已达13起。

记者对13起案件进行梳理后发现,多起案件涉及刑事犯罪,涉案人员被刑事处罚。其中,仅今年7月27日通报的6起案件中,至少有4起案件涉及刑事犯罪。其中,天津中天海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案;江苏镇江丹阳龙江钢铁有限公司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案等案件的涉案人员已经被追究刑事责任。

公开通报 20 多起涉危废案件

为遏制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案件频发态势,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2020年7月至11月,3部门在全国范围内联合组织开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专项行动。下半年,专项行动仍在持续进行。

6月8日,湖南省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安乡分局(以下简称安乡分局)接到举报称,一辆鄂N小型货车,在多家汽修店从事收集废机油活动,涉嫌非法转移危险废物。接到举报后,安乡分局迅速组织执法人员和车辆对全县汽修店展开摸排,约1小时后在某汽车维修店门口发现鄂N小型货车正在收购废机油。

执法人员立即向嫌疑人李某出示了行政执法证,要求李某配合调查,提供危废经营许可证和转移联单,李某以到车内拿证件为由迅速使用备用钥

匙启动车辆试图逃逸。为防止执法对象逃脱并将证据灭失,执法人员立即驱车跟随嫌疑人车辆,同时联系安乡县公安局请求协助。更为恶劣的是,嫌疑车辆行至某河堤路面时两次故意倒车,将执法车辆车头撞损。安乡县公安局接警后迅速调派民警出警,并在第一时间赶到事发现场,控制了犯罪嫌疑人李某。

对于这起案件,执法人员最终查实,嫌疑人李某未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手续,在安乡县境内收集了多家汽车维修厂的废机油共2.36吨,拟将收集的废机油送往湖北某危险废物经营公司。6月9日,安乡县公安局以涉嫌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予以刑事立案。6月28日,安乡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这是生态环境部近期通报的10起危险废物环境违法案件中一起。

据生态环境部介绍,自去年3部门联合组织开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以来,生态环境部已分三批公开通报了20多起典型案例。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指出,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案件危害重、办案难度大。在这些案件中,犯罪嫌疑人有的伪造危险废物经营资质,有的跨区域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有的拒不承认违法情节,性质十分恶劣。

这位负责人说,在专项行动中,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和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加强联动配合,开展跨区域联合执法,借助行业专家、当地群众、基层网格员的力量,凭借高度负责的敬业精神、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扎实过硬的业务素质,深入挖掘违法犯罪链条,抽丝剥茧,固定证据,依法查处,对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给予重创。

两项行动将持续展开



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3部门要求,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要进一步保持高压态势,加强在案件查办工作中的协调配合,完善衔接机制,形成强劲合力,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态环境安全。

同时,生态环境部提出,要进一步优化执法方式,提高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案件办理效率和质量。

柏仇勇则表示,3部门开展的监测数据造假专项行动,对符合污染环境罪、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的造假行为,将严格依法予以惩处,以形成强大震慑。同时,将用好环境保护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信用评价等经济手段,让造假者付出难以承受的代价,营造“不敢假”的氛围。

(郑建荣)